

中原证券

关于河南碧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中原证券作为河南碧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风险事项类别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根据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21〕第 2180 号），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河南碧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23,591,382.80 元，实收股本总额 45,0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二、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若公司经营状况不能好转，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三、 主办券商提示

公司已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将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未来的治理及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鉴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该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河南碧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2. 《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21〕第 2180 号）

中原证券

2021 年 4 月 26 日